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0 Decem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
第二十六届会议
2011年2月21-24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4(a)和4(f)

政策性议题：环境状况
政策性议题：环境与发展

关于执行理事会关于化学品和废物供资备选方案协商进程的第
SS.XI/8号决定的进度报告

执行主任的报告

摘要

兹向理事会提交本报告，以介绍为响应第 SS.XI/8 号决定而启动的化学品和废物供资备选方案协商进程的最新进展。报告载有自 2010 年 2 月通过该决定以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经与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秘书处、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秘书处和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秘书处磋商后开展的活动有关的资料。

* UNEP/GC.26/1。

一、 建议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 理事会不妨考虑按照以下提议的案文通过一项决定：

理事会，

忆及 2010 年 2 月 26 日第 SS.XI/8 号决定，以及有必要加大力度提高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的政治优先地位，同时日益有必要为化学品和废物议程提供可持续、可预测、充足和可得的资金；

还忆及该决定请执行主任继续领导协商进程并汇报进度和进程的走向；

进一步忆及该决定请执行主任通过各种途径，包括通过媒体以及政府间会议和国家与国际一级的公众活动等关键国际机遇，与相关伙伴合作，推出各项倡议，提高人们对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的重要性的认识；

审议了执行主任提交的关于化学品和废物供资备选方案协商进程的进度报告，¹

1. *欢迎*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迄今为止在协商进程方面取得的进展和开展的工作；
2. *请* 执行主任继续领导协商进程；
3. *重申* 邀请各国政府和其他有关方面（包括私营部门）为该进程和提高认识倡议提供财政和实物支助；
4. *请* 执行主任就执行第 SS.XI/8 号决定以及本决定的情况向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第十二届特别会议提交最终报告。

二、 背景

2. 鉴于迫切需要为在国家、区域和全球一级执行化学品和废物议程确保充足的财政手段，并强化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执行主任启动了化学品和废物供资备选方案协商进程，从而承认了将义务与财政和技术援助挂钩的重要性。

3. 执行主任在 2009 年 5 月于日内瓦召开的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四次会议上首次宣布了该进程，以应对由于担心履约机制可用的能力和资源不足而难以就这种机制达成共识的问题。

4. 正如执行主任所建议的那样，首轮磋商于 2010 年 2 月在印度尼西亚巴厘召开的环境署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第十一届特别会议以及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和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大会同期特别会议前夕举行。

5. 首轮磋商的宗旨是分析国家、区域和全球一级为化学品和废物管理供资的现状，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化学品领域多边环境协定所规定的缔约方义务，并为改善现状设计战略和协同增效建议。

1 UNEP/GC.26/11。

三、 协商进程首次会议

6. 协商进程首次会议于 2009 年 7 月 24 和 25 日在内罗毕召开，其中包括一场集思广益讨论。讨论期间，与会代表呼吁环境署开展案头研究，探索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供资和支助需求。与会代表还请该研究考虑哪些相关方法有助于遵守化学品和废物领域的多边环境协定和能力建设，包括旨在促进广义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的机构能力加强工作和技术援助。

四、 协商进程第二次会议

7. 在协商进程第二次会议之前完成了第一次会议上请求开展的案头研究，其目的是为与会代表提供资料，审议为化学品和废物领域确保充足供资的可能备选方案。

8. 在 2009 年 10 月 25 和 26 日于曼谷召开的第二次会议上，与会代表讨论了初步案头研究中列出的供资渠道，并就这些渠道提供了实质性评论意见。他们呼吁对案头研究进行修订，以便纳入上述评论意见，并建议减少案头研究重点关注的渠道数目。他们还商定，在本进程的进一步磋商中，将把该案头研究作为参考文件使用。

五、 理事会第十一届特别会议上关于协商进程的讨论

9. 根据第二次会议上发表的评论意见，环境署就案头研究开展了补充工作，并将其作为文件 UNEP/GCSS.XI/INF/8 提交给 2010 年 2 月 24 至 26 日在印度尼西亚巴厘召开的理事会第十一届特别会议。环境署还提交了关于为化学品和废物供资的政策备选方案的注重行动的摘要（UNEP/GCSS.XI/INF/8/Add.1）。

10. 理事会在第十一届特别会议上通过了关于协商进程的第 SS.XI/8 号决定。在该决定中，理事会认识到，有必要加大力度提高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的政治优先地位，以及日益有必要为化学品和废物议程提供可持续、可预测、充足和可用的资金。

11. 理事会欢迎建立磋商进程以及环境署迄今为止在这一领域开展的工作。它请执行主任继续领导磋商进程，并确保在“执行主任关于为化学品和废物议程供资的说明”修订版以及“关于为化学品和废物供资的政策备选方案的注重行动的摘要”中纳入各国政府的评论意见和建议，尤其是受邀参加磋商进程第二次会议的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的评论意见和建议。

12. 理事会还请执行主任通过各种途径，包括通过媒体以及政府间会议和国家与国际一级的公众活动等关键国际机遇，与相关伙伴合作，推出各项倡议，提高人们对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的重要性的认识。

六、 第 SS.XI/8 号决定的执行情况

13. 根据第 SS.XI/8 号决定，环境署曾向各国政府和与会代表征集与磋商进程第二次会议报告（UNEP/FOCW/2/1）、案头研究以及关于政策备选方案的注重行动的摘要有关的评论意见和建议。十六个国家的政府和两个民间社会组织发表了意见。

14. 为反映所收到的意见，对上述文件进行了修订，各修订版本已公布在协商进程网站(www.unep.org/delc)上，并已提供给协商进程第三次会议的与会代表。

15. 为了在由国家推动的协商进程中进一步加强参与，并吸取化学品和废物领域多边环境协定的经验，环境署已经成立了一个内部协调委员会，由环境署各相关司局代表和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秘书处代表组成。协调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以推动协商进程并筹备第三次会议。

16. 协调委员会还讨论了开展倡议以提高人们对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的重要性的认识的备选方案和渠道。

七、 协商进程第三次会议

17. 协商进程第三次会议定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在比勒陀利亚召开。本次会议将由挪威和南非政府代表共同主持，与会者将包括各国政府、多边环境协定、政府间组织、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代表。

18. 协商进程的总体目标是，为在国家、区域和全球一级加强化学品和废物议程的执行制定一揽子供资备选方案。一揽子备选方案的目标是提高和促进现有能力和资源的流动性，使其能够充分地支持全球、区域和国家一级化学品和废物的无害管理。正如在上述案头研究中讨论的那样，在制定一揽子备选方案时，将考虑到现有供资机制。

19. 第三次会议的目标是制定一份行动计划，在其中加入一揽子供资备选方案的初步要素。此后，各国政府可以在相关政府间、多边和双边会议以及供资讨论中对该行动计划予以介绍。

20. 行动计划将为协商进程设定方向，使得 2012 年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第三届会议以及 2013 年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能够根据第 SS.XI/8 号决定的条款通过各项决议和决定。针对协商进程第二次会议上发表的观点，第三次会议的与会代表将尤其进一步审议并讨论以下四个供资渠道：

- (a) 将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纳入发展议程其他部门的主流；
- (b) 公私伙伴关系，包括在国家 and 国际一级使用经济手段；
- (c) 与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类似的新信托基金；

(d) 将化学品和废物安全管理作为全球环境基金的一个全新重点领域，或者对全球环境基金现有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重点领域进行扩展。

21. 上述所有备选方案在案头研究中均有介绍，相关会议背景文件中亦有进一步详述，旨在引发全面的讨论。

22. 预计除一揽子供资备选方案的初始要素之外，行动计划还将包括一些可以实现的建议，供各利益攸关方采取行动。行动计划酌情将明确各方的责任，并制定执行的具体时间期限。它还将适当注意发展新伙伴关系。这还将是解决由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所带来的供资挑战方面的综合努力，将为加强来自社会各界的各种关键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合作与协调提供一个前所未有的范例。

23. 会议还将提供一个平台，供各位代表开始讨论如何最好地通过各种渠道提高人们对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的重要性的认识，以及如何最好地利用媒体

以及政府间会议与国家、区域和全球一级的公众活动等关键国际机遇。行动计划还将包含提高认识和外联活动的备选方案。

24. 依照第 SS.XI/8 号决定的要求，还将向相关政府间进程（包括 2011 年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大会各次会议；2011 年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第三届会议预备会与代表；以及全球环境基金理事机构）转达与已经取得的进展和协商进程的走向有关的资料，以便提交最终报告，供 2012 年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第十二届特别会议审议，并推动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第三届会议和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通过各项决议和决定。

八、 针对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开展的提高认识和外联活动

25. 为响应第 SS.XI/8 号决定，经与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秘书处密切协调，环境署针对化学品和废物的无害管理开展了各种提高认识和外联活动，并为不远的将来规划了更多此类活动。现对这些活动详述如下：

A. 会外活动

26. 2011 及 2012 年，在各种有关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的政府间会议和其他会议（包括区域一级的会议）间隙，将举行会外活动，以提供场地，讨论为化学品和废物供资问题，并将其作为对国家发展的贡献。² 此类会外活动将为有关下列问题的高级别讨论和国家一级最佳做法介绍提供机遇：通过查明卫生、环境和减贫问题之间的明显联系，将化学品和废物问题纳入国家发展规划和战略，从而加强化学品和废物议程的供资。

27. 会外活动的讨论将直接为协商进程和 2011 及 2012 年化学品和废物领域的其他活动（例如国际化学年和上文第 24 段中介绍的各种活动）提供素材。

B. 联合国对危险化学品和废物负责任运动

28. “联合国对危险化学品和废物负责任运动”是环境署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通过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秘书处领导的、旨在确保环境和人类健康安全免遭有毒化学品和废物侵害的一场全球性运动。这项运动也被称为“安全地球运动”，其目标是展现世界各地的个人如何能够承担起责任，保护地球的安全，使其免遭危险化学品和废物的侵害。它着重强调了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下各项倡议已有的具体措施和解决方案。

29. 通过促进责任的分担，该运动倡导对化学品和废物管理使用生命周期办法。它认识到，要想有效地解决有毒化学品和废物所带来的挑战，就必须要让社会各个层次的广泛行为者（从政府、工商界和教育机构到社区主导的倡议、基层组织和单个家庭以及消费者）都采取行动。

30. 该运动直接回应了第 SS.XI/8 号决定中关于提高认识和外联的要求，并将继续在国家、区域和全球一级得以促进。还将继续在大型政府间大会和会议上对该运动进行广泛宣传，以便让政策制定者参与到全球对话中，探索如何最好地支持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所设定的目标，亦即在 2020 年前实现化学品和废物的无害管理。

2 取决于会议和目标群体，此类会外活动的具体措辞和内容可能会各有不同。

C. 在执行第 SS.XI/8 号决定方面开展的合作

31. 环境署曾向各国政府致函，邀请各国政府通过鼓励开展国家和区域一级有关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的提高认识倡议，在执行第 SS.XI/8 号决定方面开展合作。环境署进一步征集国家和区域一级组织的提高认识活动的相关资料，以便分享有关此类倡议的最佳做法和资料。一旦收到此类资料之后，环境署即向各国政府和其他关键利益攸关方公布。
